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壮宁工业园 1 号路（K0+000~K0+180，K0+230~K0+769.972）

工程

项目代码：2019-450111-48-01-014457

建设地点：南宁市西乡塘区

验收单位：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壮宁工业园1号路（K0+000~K0+180, K0+230~K0+769.972）工程	行业类别	市政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西南宁当代丰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南宁市西乡塘区行政审批局、西审批建[2021]35号、2021年3月17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12月-2021年3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西南宁德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西天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办法》等 3 个管理办法的通知（桂水规范〔2020〕4 号），广西南宁当代丰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在南宁市西乡塘区主持召开了壮宁工业园 1 号路（K0+000~K0+180，K0+230~K0+769.972）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特邀专家、建设单位广西南宁当代丰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林同棧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西天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 8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及与会代表踏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的汇报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有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施工等单位对有关情况的补充说明，经质询和认真讨论，形成壮宁工业园 1 号路（K0+000~K0+180，K0+230~K0+769.972）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壮宁工业园 1 号路（K0+000~K0+180，K0+230~K0+769.972）工程位于南宁市西乡塘区壮宁工业园内，项目道路南起秀厢大道、壮宁新形建材公司附近（坐标 E:108° 19' 52.87"，N:22° 51' 40.71"）；终点至铁路客车整备站东侧附近规划路（坐标 E: 108° 19' 44.92"，N: 22° 52' 2.91"）。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3 月完工，总工期 16 个月。总投资 3695.86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587.11 万元。

本项目为新建建设类工程，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路基宽度 30m，设计速度 4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采用双幅路的形式，双向 4 车道设计，全线共设置平面交叉 2 处。

项目组成内容包括：路基工程区和临时堆土场。已于 2021 年 3 月完工，本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2.22 hm²，其中，永久占地 2.16hm²，临时占地 0.06hm²，均位于南宁市西乡塘区内。项目总挖方量 6.88 万 m³，总填方量 1.66 万 m³，弃方 5.22 万 m³（堆放至消纳场），不设置取、弃土场。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1 年 3 月 17 日，南宁市西乡塘区行政审批局《壮宁工业园 1 号路（K0+000~K0+769.972）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行政许可决定书》（西审批建[2021]35 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予以行政许可。

本工程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情况

林同棧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开展本项目主体工程的设计，在设计中已将水土保持纳入主体工程一并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 年 9 月，广西南宁当代丰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广西南宁德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3 年 11 月，广西南宁德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壮宁工业园 1 号路（K0+000~K0+769.972）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总结报告结论为：项目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设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

值。其中，表土保护率 99.5%，水土流失治理度 98.6%，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6%，林草植被恢复率 98.6%，林草覆盖率 30.6%。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目标。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 年 9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2023 年 10 月，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壮宁工业园 1 号路（K0+000~K0+769.972）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结论：壮宁工业园 1 号路（K0+000~K0+180，K0+230~K0+769.972）工程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工程已经具备验收条件，同意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六）验收结论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更好的发挥其水土保持功能。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秦荣	广西南宁当代丰耘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成员	黄傲雪	广西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 院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李 茂	广西水土保持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钟广智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 单位
	张明鑫	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施工单位
	唐宝珠	林同棧国际工程咨询（中 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设计单位
	李国良	广西天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杨柏鹏	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方案编制单位